**新聞摘要 附件二**

|  |
| --- |
|  **樓上網吧變盜版影院**北角一間樓上網吧設置了一百部電腦和伺服器，收藏6,700套盜版歌曲、電影和電視劇集。顧客在網吧內，除收聽及收看盜版影音視頻外，更可隨意下載。由於網吧24小時營業，也變相成為夜遊人的通宵影院。據網吧帳目顯示，網吧以盜版影院方式經營，每日可賺1萬元。　　　海關發言人表示，08年10月初有版權持有人向海關舉報，海關派人到網吧放蛇蒐集證據後，前日凌晨採取行動，檢獲網吧內共93部電腦和7部伺服器，發現全部使用盜版Windows（視窗）作業系統，並以內聯網形式連接，傳送遊戲、歌曲、電影和電視劇至每一部電腦，供客人收聽或收看。海關在行動中拘捕一名男董事和兩名女職員，檢走價值53萬元的電腦和盜版物品。(撮自2008年10月30日本地新聞) |

|  |
| --- |
|  **BT「古惑天皇」判監3月**在互聯網非法發放電影的「古惑天皇」，於2005年11月8日被屯門裁判法院判予入獄3個月的刑罰。被告被控於05年1月10日及11日，在網上以BT「點對點」電腦技術非法上載《宇宙深慌》、《夜魔俠》及《選美俏臥底》3部電影，違反《版權條例》，是為全球首宗因BT上載而被判入獄的案例。裁判官判刑時指出，香港一向重視保護知識產權，為保障版權持有人權益，免受不誠實侵擾，法庭有責任執行一個堅定阻嚇的判刑。在網上非法分發侵權品，罪行與在街上售賣「翻版」電影光碟無異，而互聯網上的侵權行為較「盜版工場」更難打擊，故必須判處監禁。雖然被告上載3部侵權電影非為牟利或作商業用途，但判刑重點是被告的行為有否損害版權持有人的利益。(撮自2005年11月8日本地新聞) |